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蓬江发改资〔2021〕19号

关于南沙港铁路江门段滨江新区站进站公路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江门市蓬江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：

你单位报送的《关于申请南沙港铁路江门段滨江新区站进站公路项目立项的函》（蓬国资字〔2021〕44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区政府相关批示精神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提升和改善南沙港铁路江门段滨江新区站交通路网，我局同意批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108-440703-04-01-865703。

三、项目建设地点：蓬江区棠下镇江门大道辅道（沙富立交北侧下穿通道处）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该项目北起江门大道辅道（沙富立

交北侧下穿通道处），南至滨江新区站，全长约1088米，宽约10.5米，道路标准为三级公路（兼顾城市道路功能），双向两车道。主要包括：道路、涵洞、雨污水、管线、照明、交通工程设施和环境保护设施等工程。

五、项目建设年限：2021-2022年。

六、项目估算总投资 5230.02万元，其中：勘察费29.15万元，设计费97.17万元，建筑工程费3288.53万元，监理费82.72万元，其他费用1732.45万元。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。

七、项目的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须按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（见附件）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江门市蓬江区发展和改革局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城管局

附件：

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南沙港铁路江门段滨江新区站进站公路项目

项目代码：2108-440703-04-01-865703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
设计							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核准意见：

1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三条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第三条等有关规定，同意上述核准，“其他”栏所含内容的招标方式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
2、根据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第五条相关规定，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、材料等的采购，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规定标准的，必须招标。



注：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“核准”或者“不予核准”。